

靈

樞

經

靈樞經卷之大

錢塘張志聰隱菴

朱長春永等

同學倪洙龍沖之合著

高世栻士宗

五變第四十六

黃帝問於少俞曰。余聞百疾之始期也。必生於風雨寒暑。循毫毛而入腠理。或復還。或留止。或爲風腫汗出。或爲消痺。或爲寒熱。或爲留癖。或爲積聚。奇邪滯溢。不可勝數。願

聞其故。夫同勞得病。或病此。或病彼。意者天之爲人生風  
乎。何其異也。少俞曰。夫天之生風者。非以私百姓也。其行  
公平正直。犯者得之。避者得無殆。非求人而人自犯之。  
馬仲化曰。此言人之惡邪。同而病否。異者。非天之有私。  
而人有避不避之異也。

黃帝曰。一時遇風。同時得病。其病各異。願聞其故。少俞曰。  
善乎哉。問請論以比匠人。匠人磨斧斤。彌刀。削斬材木之  
陰陽。尚有堅脆。堅者不入。脆者皮薄。至其交節而缺斤斧  
焉。夫一木之中。堅脆不同。堅者則剛。脆者易傷。况其材木

之不同。皮之厚薄。汁之多少。而各異耶。夫木之盛葉先盛者。遇春霜烈風。則花落而葉萎。久曬大旱。則老大薄皮者。枝條汁少而葉萎。久陰淫雨。則薄皮多汁者。皮潰而漣。卒風暴起。則剛脆之木。枝折杌傷。秋霜疾風。則剛脆之木。根搖而葉落。凡此五者。各有所傷。況於人乎。黃帝曰。以人應木。奈何。少俞答曰。木之所傷也。皆傷其枝。枝之剛脆而堅。未成傷也。人之有常病也。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也。故當爲病也。

此章論因形而生病。乃感六氣之化。有五變之紀也。夫

形之皮膚肌腠筋骨。有厚薄堅脆之不同。散邪舍有淺深。而其病各異。卽五藏之病。消癥。腸胃之有積聚。亦因形之皮膚肌肉。而病及於內也。故以木之皮汁堅脆多少。方之陰陽者。木之枝幹皮肉也。交節而鍊斧斤者。比人之皮膚肉晚。而骨節堅剛也。是以一木之中。尚有堅脆之不同。堅者則剛。脆者易傷。况其材木之不同耶。木之皮薄枝脆者。比人之皮不緻密。膚腠疎也。木之多汗少汗者。比皮膚之津液多少也。木之蚤花生葉者。木氣外敷。而不禁風霜也。潰散也。滲滲也。皮薄多汁者。遇久

陰淫雨則潰而澆。剛脆之木遇卒風暴起，則枝折杌傷。  
蓋汁多者不宜陰雨，剛脆者又忌暴風。以比人之腠理，  
踈者灑汗剛直，多怒者消歸也。木之所傷皆傷其枝，枝  
之剛脆者易傷，而堅者未成傷也。故人之常病亦因共  
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邪之所舍而常爲病也。○  
朱永年曰：木枝者，比人之四肢。本經曰：中於陰，常從蹠  
臂始。是以上古之人起居有常，不妄作勞，養其四體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風厥澆汗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肉不  
堅，腠理踈，則善病風。黃帝曰：何以候肉之不堅也？少俞答

曰。臘肉不堅而無分理。理者粗理。粗理而皮不緻者。腠理疎。此言其渾然者。

「經曰。」  
「西子比者。  
戶牖。」

朱采年曰。此言皮不緻密。肉理粗疎。致風邪厥逆於內。而爲澀澀之汗。蓋津液克於皮膚之間。皮濶理疎。則津洩而爲汗矣。腠中之下曰臘。太陽之部分也。蓋太陽之氣主於皮膚。如臘肉不堅而無分理。無分理者。粗理也。疎粗而皮不緻密。則腠理疎而渾然汗出矣。倪弁之曰。太陽之津氣運行於膚表。如天道之渾然。水隨氣行者也。故皮不密則氣泄。氣泄則津亦淺矣。

經云水道  
不行則形  
氣泄

黃帝曰人之善病消痺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五藏皆柔弱者善病消痺黃帝曰何以知五藏之柔弱也少俞答曰夫柔弱者必有剛強剛強多怒柔者易陽也黃帝曰何以侯柔弱之與剛強少俞答曰此人皮膚薄而目堅固以深者長衝直揚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胸中畜積血氣遂留膜皮克肌血脉不行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痺此言人之暴剛而肌肉弱者也

消痺者痺熱而消渴消瘦也邪氣藏府篇曰五藏之脉微小爲消痺蓋五藏主藏精者也五藏皆柔弱則津液

渴而善病消癥矣。夫形體者，五藏之外合也。薄皮膚而肌肉弱，則五藏皆柔弱矣。夫柔弱者必有剛強，謂形質弱而性氣剛也。故此人薄皮膚而目堅固以深者，其氣有長衝直揚之勢。其心剛，剛則多怒。怒則氣上逆，而血氣留積。轉而爲熱，熱則消肌膚。故爲消癥。此言其人暴剛而肌肉弱者也。蓋肌肉弱，則五藏皆柔。暴剛，則多怒而氣上逆矣。○朱永年曰：按本經有五藏之消癥，在肌肉之消癥。五藏之消癥，津液內消而消渴也。肌肉之

消癆。肌肉外消而消瘦也。蓋因於內者必及於外。因於外者必及於內。形體五藏。外內之相合也。○高士宗曰。按平脉篇云。腎氣微。少精血。奔氣促迫。上入胸膈。益精血少。則逆氣反上奔。故曰柔弱者必有剛強。謂五藏之精質柔弱。而氣反剛強。是柔者愈弱。而剛者愈強。剛柔之不和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寒熱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小骨弱肉者。善病寒熱。黃帝曰。何以候骨之小大。肉之堅脆。色之不一也。少俞答曰。頸骨者。骨之本也。頸大則骨大。頸小則骨

小皮膚薄而其肉無脂。其臂懦懦然。其地色暗然。不與其天同色。汗然獨異。此其候也。然後臂薄者。其體不滿。故善病寒熱也。與音寄。懦音懦。

此言骨小肉弱者。善病寒熱也。夫腎主骨。顴者腎之外侯也。故顴骨爲骨之本。顴大則周身之骨皆大。顴小則知其骨小也。脈者肉之指標也。懦懦柔弱也。臂薄者。肢肱之大肉不豐也。地色者。地闊之色殆不與天庭同色。此土氣之卑汚也。髓者骨之充也。骨小則其髓不滿矣。夫在外者皮膚爲陽。筋骨爲陰。骨小皮薄則陰陽薄虛。

一矣。陽虛則生寒，陰虛則發熱，故其人骨小皮薄者，善病寒熱也。○倪冲之曰：津液隨三焦出氣以溫肌肉，克腠理，淖澤潤於骨，補益腦髓，潤澤皮膚。如臂薄者，通體之皮肉薄弱矣。皮肉薄弱，則津液竭少，故曰臂薄者，其髓不滿。○高士宗曰：邪在皮膚則發熱，深入於骨則發寒。黃帝曰：何以候人之善病癰者？少俞答曰：粗理而肉不堅者，善病癰。黃帝曰：癰之高下有處乎？少俞答曰：欲知其高下者，各視其部。

此言理粗而肉不堅者，善病癰也。理者，肌肉之文理，如

粗疎而不緻密。則邪留而爲痺。夫皮脉肉筋骨五藏之分部也。渾論曰。風寒濕三氣雜至合而爲渾。以冬遇此者爲骨痺。以春遇此者爲筋痺。以夏遇此者爲脈痺。以至陰遇此者爲肌痺。以秋遇此者爲皮痺。故各視其部。則知痺之高下。蓋心肺之痺在高。肝腎脾痺在下也。

黃帝曰。人之善病腸中積聚者。何以候之。少俞答曰。皮膚薄而不澤。肉不堅而淖澤。如此則腸胃惡惡。則邪氣留止。積聚乃傷脾胃之間。寒溫不次。邪氣稍至。積留止。大聚乃起。

未采年日。此言善病腸中積聚者。以腸胃之惡也。夫  
膚薄而氣不克。身庠毛肉不堅而津液不能淖澤。如此  
則腸胃惡。蓋津液血氣。腸胃之所生也。惡則邪氣留止。  
而成積聚。乃傷脾胃之間。若再飲食之寒溫不節。邪氣  
稍至。卽齎積而大聚乃起。夫腸乃肺之合而主皮。主氣。  
胃乃脾之合而主肉。主津。故皮膚薄而肉不堅。則氣不  
克而津液不津澤矣。氣不克而液不澤。則毫毛關而腠  
理踈。踈則邪氣留止。漸淵於腸胃之間。而成積聚矣。

黃帝曰。余聞病形已知之矣。願聞其時。少俞答曰。先立其

年以知其時。時高則起。時下則殆。雖不陷下。當年有衝通。其病必起。是謂因形而生病。五變之紀也。

風雨寒暑。運行之六氣也。六氣在外。以病形故。當先立其年。以知其時之六氣。如辰戌之歲。太陽司天。二之客氣。乃陽明燥金。主氣乃少陰君火。此主氣勝臨御之氣。值此時氣高而病必起。起者。卽帝所謂或復還也。如三之客氣。乃太陽寒水。主氣乃少陽相火。四之客氣。乃厥陰風木。主氣乃太陰濕土。五之客氣。乃少陰君火。主氣乃陽明燥金。終之客氣。乃太陰濕土。主氣乃太陽寒水。

值晴氣下而爲客氣所勝。故其病必殆。殆將也。晴氣下而不能勝。則病將留止。卽帝所謂或留止也。蓋風雨寒暑。乃臨御之化。六期環轉。客於形而爲病。故必因時氣以勝之。此論六氣之在外也。陷下者。陷於腸胃之間。而成積聚也。衝通者。五運之氣。逼出於外。而衝散其病氣也。如太陽寒水司天。而五運乃太陰土運。此有內之運氣勝之。故病亦不能留止也。蓋六氣在外。以應天之三陰三陽。五運主中。以應地之五行人之五藏。此藏氣勝歲氣。故雖不陷下。病留止於外者。亦能衝通而散。蓋六

氣主升降於上下。五運主出入於外內者也。是謂因形而生病。五變之紀也。夫皮膚肌腠曰形。腠者皮膚肌肉之文理。乃榮衛出入之道路。此病形而不病氣者也。如病氣則與榮衛俱行。滯於內。而與竈鬼飛揚矣。如傳滯於血脉。則入藏府爲內所因矣。此病形而不病氣亦不溜於脉中。故爲濁汗。消癰寒熱。留癖積聚五者之病。即陷於內。乃傷脾胃之間。邪郭之中。而不及於藏府。此奇邪濁溢。或病形。或病氣。或溜於血脉。或入於藏府。病之變化。不可勝數也。是以傷寒論六篇。首論三陰三陽之

氣以及六經之證。然亦有病形而不病氣者。故太陽篇中曰。形作傷寒。蓋在天成氣。在地成形。此天地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而視壽夭者。必明乎此。臨病人以觀邪之中人。或病氣。或病形。或溜於血脉。或入於臟腑。以知病之輕重。人之死生者。必明乎此。○朱氏曰。素問歲運諸篇。有客氣勝主氣而爲民病者。主氣勝客氣而爲民病者。有六氣勝五運而爲民病者。五運勝六氣而爲民病者。此槩論歲運之太過不及也。此篇論人之皮薄理疎。風雨寒暑之氣。循毫毛而入腠理。爲五變之病。故藉

主氣以勝之。主氣者。吾身中有此六氣而合於天之四時也。○未衛八日。氣者。三陰三陽之氣。相將出入之榮氣。衛氣。三焦通會元真之氣。所以克行於皮膚肌腠之間。此病形而不病氣。故藉此形中之陰陽。合四時之六氣。以勝邪。若病氣。則又有氣之變證矣。○悅冲之日。按陰陽別論云。氣傷痛形。傷腫先痛而後腫者。氣傷形也。先腫而後痛者。形傷氣也。蓋形含氣。氣歸形。故病形必及於氣。病氣必及於形。此章論病形而不病氣。蓋陰陽之道。有有形。有無形。有經常。有變易。○士家曰。理者。皮

膚藏府之文理也。蓋在外乃皮膚肌肉之文理，在內乃藏府募原之文理。故留止而成積聚者，在藏府外之募原。故乃傷脾胃之間而不涉於藏府。募原者，連於脾胃之膏膜。

木藏第四十七

黃帝問於歧伯曰：人之血氣精神者，所以奉生而周於性命者也。經脈者，所以行血氣而榮陰陽，濡筋骨，利關節者也。衛氣者，所以溫分肉，充皮膚，肥腠理，司開闔者也。志意者，所以御精神，收冤鬼，適寒溫，和喜怒者也。是故血和則

經脉流行。營覆陰陽。筋骨勁強。關節清利矣。衛氣和。則分肉解利。皮膚調柔。腠理緻密矣。志意和。則精神專直。冤鬼不散。悔怒不起。五藏不受邪矣。寒溫和。則六府化穀。風痺不作。經脈通利。肢節得安矣。此人之常平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氣。竄鬼者也。六府者。所以化水穀而行津液者也。此人之所以具受於天也。無愚智賢不肖。無以相倚也。然有其獨盡天壽。而無邪僻之病。百年不衰。雖犯風雨卒寒大暑。猶有弗能害也。有其不離屏蔽室內。無怵惕之恐。然猶不免於病。何也。願聞其故。岐伯曰。嘗乎哉。問也。五藏

者所以參天地。副陰陽。而運四時。化五節者也。五藏者。固有小大高下。堅脆端正偏傾者。六府亦有小大長短厚薄結直緩急。凡此二十五者。各不同。或善或惡。或吉或凶。請言其方。

上章論在外之皮膚肌腠。因剛柔厚薄而生病。此章論在內之五藏六府。有大小高下。偏正厚薄之不同。亦因形而生病也。夫榮衛血氣。藏府之所生也。脈肉筋骨。藏府之外合也。精神魂魄。五藏之所藏也。水穀津液。六府之所化也。是以血氣神志和調。則五藏不受邪。而形體

得安。然又有因於藏府之形質，而能長壽不衰。雖犯風雨寒暑邪，勿能害者。有外不離屏蔽，室內內無林惕之恐，然猶不免於病者。此緣藏府有大小厚薄之不同，致有善惡凶吉之變異。蓋五藏六府，本於天地陰陽。四時五行之氣而成此形，故宜中正堅厚以參副天地陰陽之正氣。

心小則安，邪弗能傷。易傷以憂，心大則憂不能傷。易傷於邪，心高則滿於肺中。悽而善忘，難開以言。心下則藏，外易傷於寒。易恐以言。心堅則藏，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瘦熱

中心端正則和利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

心小則神氣收藏。故邪弗能害。小心故易傷以憂也。心大則神旺而憂不能傷。大則神氣外弛。故易傷於邪也。肺者心之蓋。故心高則滿於肺中。在心主言。在肺主聲。滿則心肺之竅閉塞。故悶而善忘。難開以言也。經云。心部於表。故心下則藏。外易傷於寒。心卑下。故易恐以言也。心堅則藏。安守固。心脆則善病。消痺無中。按邪氣藏府篇。五藏厥微。小爲消痺。蓋五藏王藏精者也。五藏脆弱。則津液微薄。故皆成消瘦。心直則精神和利。而邪病

難傷。心偏傾則操持不一無守司也。

肺小則少飲。不病喘喝。肺大則多飲。善病胸痺喉痺。逆氣。肺高則上氣肩息欬。肺下則居貢迫肺。善喘下痛。肺墜則不病欬上氣。肺脆則苦病消瘦。易傷。肺橫正則和利難傷。肺偏傾則胸偏瘡也。責呼奔

肺主通調水道。故小則少飲。大則多飲。肺居胸中開竅於氣。以司呼吸。故小則不病喘喝。大則善病胸痺喉痺。肺主氣。故高則上氣息肩而欬也。貢乃胃脘之貢門。在胃之上口。下則肺居貢間。而胃脘迫肺。血脉不通。故喘喝之上口。下則肺居貢間。而胃脘迫肺。血脉不通。故喘

下痛。脇下乃肺脈所出之雲門中府處也。肺堅則氣不

通。各者肺

上逆而欬。肺脫則苦。病消痺而肺易傷也。肺藏氣。氣舍見。肺端正則神志和利。邪勿能傷。肺偏傾則胸偏痛也。

肺者陽上  
而由肺

肺在之

肝小則藏安。無脇下之痛。肝大則逼胃迫咽。迫咽則苦。屬中且屬下痛。肝高則上支責切。脇旁爲息責。肝下則逼胃。屬下空。屬下空則易受邪。肝空則藏安難傷。肝麗則善病。消瘦易傷。肝端正則和利難傷。肝偏傾則脇下痛也。

肝居脇下。故小則藏安而無脇下之痛。肝居胃之左。故大則逼胃。而胃虎上迫於咽也。肝在脇之下。故大則苦。

本後上後  
司經用兩

於膈中。且膈下痛。肝厥貫膈上注肺。故高則上支責切。  
驕悅爲息責。肝居胃旁。故下則逼胃而膈下空。空則易  
受於邪。蓋膈乃邪正出入之樞部也。肝堅則藏安難傷。  
脫則善痛。消壅而易傷也。肝藏血。血舍兌。端正則神志  
和利。偏傾則膈痛也。

脾小則藏安難傷於邪也。脾大則其勞。脾而痛。不能疾行。  
脾高則肺引季脇而痛。脾下則下加於大腸。下加於大腸。  
則藏苦受邪。脾堅則藏安難傷。脾虛則善痛。消壅易傷。脾  
端正則和利難傷。脾偏傾。則善清善寒也。妙音妙與妙同。

脾爲中土而主於四旁。故小則藏安而難傷於邪也。  
居於腹，在腸骨之內。故大則苦溼脅而病脾。脾主四肢支氣  
不能下行也。腸在脾之上。故高則脅引季脇而痛下則  
加於大腸。加於大腸。則藏苦受邪。蓋藏虛其本位也。脾  
堅則藏安難傷。脾脆則善病消痺而易傷也。脾藏意。意  
舍榮端正。則神志和利。偏傾則善滿善脹也。

腎小則藏安難傷。腎大則善病腰痛不可以俛仰。易傷以  
邪。腎高則苦背膂痛不可以俛仰。腎下則腰尻痛不可以  
俛仰。爲狐疝。腎堅則不病腰背痛。腎脆則苦病消痺易傷。

腎端正則和利難傷。腎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凡此二十五變者人之所苦常病也。尻音敲。腰骨也。

脊在腰之上。足在腰之下。

夫藏者藏也。故小則藏安難傷。大則善病腰痛。腰乃腎之府也。夫腰脊者。身之大關節也。故腰痛背膂痛腰尻痛。皆不可以俯仰。腎附於腰脊間。故病諸痛也。狐痛者。漏有大小時時上下。狐乃陰獸。善變化而藏。匿丸上下。如狐之出入無時。此腎藏之病也。腎堅則不病腰背痛。曉則苦病消痺而易傷也。腎藏精。精含志。藏體端正則神志和利而難傷。偏傾則苦腰尻痛也。夫身形玉衡之

外合也。皮薄理疎。則風雨寒暑之邪。循毫毛而入腠理。以病形。蓋六氣之客於外也。如在內之藏形薄脆。得順。則人之所苦常病。常病者。五五二十五變病也。

黃帝曰。何以知其然也。岐伯曰。赤色小理者。心小。粗理者。心大。無側骭者。心高。觸骭小短舉者。心下。觸骭長者。心下堅。觸骭弱小以薄者。心脆。觸骭直下不舉者。心端正。觸骭倚一方者。心偏傾也。側音結。骭音子

小理者。肌肉之文理細密。粗理者。肉理粗疎。大肉膩脂。五藏之所生也。故候肉理之粗細。卽知藏形之大小。謂

肝脾下藏骨也。本經曰。膏人兼腹垂腴肉人者。上下審大。蓋人之膚肉。本於藏府募原之精液。以資生。募原者。藏府之奇骨也。五藏所藏之精液。溢於膏肓而外養於胸肉。是以五藏病者。大肉陷下。破膚脫肉。

白色小理者肺小。粗理者肺大。巨肩反膺陷喉者肺高。合腋張肩者肺下。好肩背厚者肺堅。肩背薄者肺脆。背膺厚者肺端正。胸偏疎者肺偏傾也。

肺居肩膺之內。膈腋之上。故視其肩背膺腋。卽知肺之高下。堅脆端傾。倪冲之日。肺屬天而華蓋於上。背爲陽

形身之上也。故肺俞出於肩背。○朱永年曰。脉要精微論云。尺內兩旁。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以候脾。中推而外之。內而不外。有心腹積也。推而內之。外不。不內。身有熱也。蓋形身之上下。卽藏府所居之外候也。

青色小理者肝小。粗理者肝大。廣膺反散者。肝高。合膺冤散者。肝下。膺鵠好者。肝堅。膺骨弱者。肝脆。膺腹好相得者。肝端正。膺骨偏舉者。肝偏傾也。散音爻

散者。胸膺交分之扁骨。內屬前連於胸之鳩尾。旁連於脅。後連於脊之十一椎。肝在屬之下。故膺膺反散者。肝

高台脇。兎體者肝下。兎者骨之藏伏也。肝脈下循於腹之章門。上循於膕之期門。在內者從肝別貢屬故膕腹好相得者肝端正。

黃色小理者脾小。粗理者脾大。揭唇者脾高。唇下緩者脾下。脣堅者脾堅。脣大而不堅者脾羸。脣上下好者脾端正。脣偏舉者脾偏傾也。

倪氏曰。脣者脾之候。故視脣之好惡以知脾藏之吉凶。黑色小理者腎小。粗理者腎大。高耳者腎高。耳後陷者腎下。耳堅者腎堅。耳薄不堅者腎弱。耳好前居牙車者腎端。

正耳偏高者腎偏傾也。凡此諸變者持則安減則病息。  
倪氏曰。耳者腎之候。故視耳之好惡以知腎藏之高下。  
偏正。凡此諸變者。神志能持則安。減則不免於病矣。

帝曰善。然非余之所問也。願聞人之有不可病者。至盡天  
壽。雖有深憂大恐。怵惕之志。猶不能滅也。甚寒大熱。不能  
傷也。其有不離屏蔽室內。又無怵惕之恐。然不免於病者。  
何也。願聞其故。歧伯曰。五藏六府邪之舍也。請言其故。五  
藏皆小者少病。苦焦心。大愁憂。五藏皆大者緩於事。難使  
以憂。五藏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五藏

皆堅者無病。五藏皆脆者不離於病。五藏皆端正者。和利得人心。五藏皆偏傾者。邪心而善盜。不可以爲人平。反覆言語也。

倪冲之曰。此總結五藏之形不同。而情志亦有別也。五藏者。所以藏精神血氣。覩覩志意者也。故小則血氣收藏。而少病。小則神志畏怯。故苦焦心。大憂愁也。五藏皆大者。神志克足。故緩於事。難使以憂。五藏皆高者。好高舉措。五藏皆下者。好出人下。此皆因形而情志隨之也。和於中。則著於外。故得人心。善盜者。貪取之小人。謗言

反覆不可以爲平正人也。

黃帝曰。願聞六府之應。歧伯答曰。肺合大腸。大腸者皮其應。心合小腸。小腸者脈其應。肝合膽。膽者筋其應。脾合胃。胃者肉其應。腎合三焦膀胱。三焦膀胱者。腠理毫毛其應。倪氏曰。五藏爲陰。六府爲陽。藏府雖雄相合。五藏內合六府。六府外應於形身。陰內而陽外也。故視其外合之皮脈。肉筋骨。則知六府之厚薄。長短矣。督兩藏。一合三焦。一合膀胱。

黃帝曰。應之奈何。歧伯曰。肺應皮。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

大腸薄皮緩腹裏大者大腸大而長皮急者大腸急而短。  
皮滑者大腸直皮肉不相離者大腸結。

倪氏曰。五藏內合六腑。外應於皮膚肉筋骨。是以腑應皮而皮厚者大腸厚。皮薄者大腸薄。兼府之形氣。外內交相輸應者也。

心應脈皮厚者脉厚。脉厚者小腸厚。皮薄者脉薄。脉薄者小腸薄。皮緩者脉緩。脉緩者小腸大而長。皮薄而脉冲小者。小腸小而短。諸陽經脈皆多行居者。小腸結。

**邪氣藏府篇曰。**厥急者。尺之皮膚亦急。厥緩者。尺之皮

一膚亦痏。皮脉之相應也。故皮厚者脈厚。脈厚者小腸薄。  
皮薄者脈薄。脈薄者小腸薄。

脾應肉。肉膶堅大者胃厚。肉膶瘦者胃薄。肉膶小而瘦者  
胃不堅。肉膶不稱身者胃下。胃下者下脘約不利。肉膶不  
堅者胃緩。肉膶無小聚累者胃急。肉膶多少聚累者胃結。  
胃結者上脘約不利也。膶者著稱去聲

倪氏曰。膶肥脂也。麼亦小也。約約束也。胃有上脘中脘  
下脘。故胃下則下脘約不利。結則上脘約不利也。

肝應瓜。瓜厚色黃者膽厚。瓜薄色紅者膽薄。瓜堅色青者

膽急。爪濡色赤者膽緩。爪直色白無約者膽直。爪惡多黑  
多紋者膽結也。

朱氏曰。爪者筋之餘。故肝應爪。視爪之好惡。以知膽之  
一厚薄緩急也。五藏六府皆取決於膽。故乘五藏五行之  
二氣色。莫子瑜曰。膽屬甲子。主天干地支之首。故備五行  
之一色。

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粗理薄皮者。三焦膀胱  
薄。疏腠理者。三焦膀胱緩。皮急而無毫毛者。三焦膀胱急。  
毫毛美而粗者。三焦膀胱直。稀毫毛者。三焦膀胱結也。

倪氏曰。太陽之氣主皮毛。三焦之氣通腠理。是以視皮膚腠理之厚薄。則內應於三焦膀胱矣。又津液隨三焦之氣。以溫肌肉。克皮膚。三焦者。少陽之氣也。本經二裏。膚克身澤。毛是謂氣。是以皮毛皆應於三焦膀胱。○未永年曰。經云。谿谷屬骨。是肌肉之屬於骨也。又曰。脾生肉。肉生肺。肺生皮毛。是骨肉皮毛。交相資生者也。故曰。腎應骨。密理厚皮者。三焦膀胱厚。

黃帝曰。厚薄美惡皆有形。願聞其所病。歧伯答曰。視其外應。以知其內藏。則知所病矣。

倪氏曰。六府內合五藏。外應於皮肉筋骨。故視其外。以知其內藏。則知其所病矣。蓋六府之厚薄緩急大小。而爲病者。與五藏之相同也。

樂府第四十八

雷公問於黃帝曰。細子得受業。通於九經。六十脩。且暮。  
服之近者編絕。久者簡垢。然尚諷誦弗置。未盡詳於意矣。  
外揣言渾東爲一。未知所謂也。夫大則無外。小則無內。大  
小無極。高下無度。東之奈何。士之才力。或有卑薄。智慮福  
淺。不能博大深奧。自強於學。若細子。細子恐其散於後世。  
絕於子孫。敢問約之奈何。黃帝曰。善乎哉問也。此先師之所禁。  
坐私傳之也。割臂歃血之盟也。子若欲得之。何不齋乎。雷公再拜而起曰。請聞命於是矣。乃齋宿三日而講日。

敢問今日正陽。綱子願以受盟。黃帝乃與俱入薈堂。割臂  
歃血。黃帝親祝曰。今日正陽。歃血傳方。敢有背此言者。反  
受其殃。雷公再拜曰。綱子受之。黃帝乃左握其手右受之。  
書曰。慎之慎之。吾爲子言之。凡刺之理。經脈爲始。營其所  
行。知其度量。內刺五藏。外刺六府。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謂  
其虛實。虛實乃止。寫其血絡。血盡不殆矣。

夫氣合於天。形合於地。血合於水。外揣篇論九鍼之道。  
渾東爲一而合於天道。故篇名外揣。言天道之運行於  
外。司外可以端內也。此篇以氣血約而爲一。候其人迎。

氣口外可以知六氣。內可以驗其藏府之病。蓋經脈本於藏府之所生。而合於六氣也。故曰凡刺之理。經脈爲始。營其所行。知其度量。內刺五藏。外刺六府。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謂邪之中人。必先始於皮毛。氣分而入於絡脈。從經脈而入於藏府。散寫其血絡。血盡不殆。蓋絡脉屬於皮膚之間。乃氣血之交會。故視其血絡。盡寫其血。則邪病不致傳淪於經脈藏府。而成危殆之證矣。虛實者。血氣之虛實也。蓋邪在氣。則氣實而血虛。陷於脉中。則血實而氣虛。故必審察其本末以調之。夫血脉者。上

帝之所貴。先師之所禁也。藏之金匱。非其人勿教。非其真勿授。故帝與歃血立盟。而後乃傳方。篇名禁服者。誠其佩服。而禁其輕渡也。○莫子渝問曰。此篇論約束氣血爲一。奚復引外揣而論。曰。天與水相連。而運行於上下。水天之合一也。故曰如水鏡之察。不失其形。外揣篇論九鍼之道。渾東爲一。而合於天道。達者司外揣。內近者司內揣。外是謂陰陽之極。天地之益。謂天地之合一也。天地相合。而水在其中矣。此篇論氣血約而爲一。應水天之相合。故引外揣而問者。補申前章之義也。

雷公曰。此皆細子之所以通。未知其所約也。黃帝曰。夫約方者。猶約囊也。囊滿而弗約。則輸泄。方成弗約。則神與弗俱。雷公曰。願爲下材者。弗滿而約之。黃帝曰。未滿而知約之。以爲工。不可以爲天下師。

未滿而知約者。知氣與血合。羨人迎氣口以知三陰三陽之氣。而不知陰陽血氣推變無窮。可渾東爲一。而合於天之大數。故通人道於天道者。斯可以爲天下師。約方者。約束血氣之法。如約囊者。謂氣與血合。猶氣在橐籥之中。滿而弗約。則輸泄矣。故方成而弗約。則神與弗

俱謂血與氣不能共居而合一也。滿而弗約者。謂不知經治。脈急弗引也。約而爲一者。脈大以弱。此血氣已和。則欲安靜也。

雷公曰。願聞爲工。黃帝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兩者相應。俱往俱來。若引繩大小齊等。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如是者名曰平人。

願聞爲工者。願聞血氣之相應。而後明合一之太道。是由工而上。上而神。神而明也。寸口主陰。故主中人。迎主陽。故主外。陰陽中外之氣。左右往來。若引繩上下齊等。

如脈大者人迎氣口俱大。脈小者人迎氣口俱小。春夏  
陽氣盛而人迎微大。秋冬陰氣盛而寸口微大。如是者  
陰陽相應。是爲平人。若不應天之四時。而運偏大於數  
倍。是爲溢陰溢陽之閑格矣。此論三陰三陽之氣而應  
於人迎氣口之兩脈也。○高子曰。人迎氣口。謂左右之  
兩寸口。所以分候陰陽之氣。非寸關尺三部也。若以三  
部論之。則左有陰陽。而右有陰陽矣。

人迎大一倍於寸口。病在足少陽。一倍而躁。病在于少陽。  
人迎二倍。病在足太陽。二倍而躁。病在乎太陽。人迎三倍。

裏者陰之  
動象陰陽

六氣皆從

陰而生自

平氣上生

正合足之

六經在下

之氣歸動

而居上合

子子

病在足陽明三倍而躁。病在乎陽明盛則爲熱。虛則爲寒。緊則爲痛。痺。代則乍甚。乍間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緊痛則取之分肉。代則取血絡。且飲藥。陷下則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名曰經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爲外格死。不治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

問去聲數叶期

此論陰陽之氣偏盛。而脈見於人迎氣口。及病之在氣在脉。以證明血氣之相應相合也。三陽之氣偏盛。則人迎大二倍三倍。此氣血之相應也。脉大以弱。則飲安靜。

細考者未  
合而相應  
相合者已  
合為一脉

陽氣為太  
陽之氣其

脾用氣

陰偏則痛  
火子終則

血失

此血氣之相合也。痛者，病在於皮膚之氣分。氣滿於  
痛，氣血相搏，其脉則聚。此病在氣而見於脉也。我則乍  
甚乍間。乍痛乍止者，病在血氣之交，或在氣或在脈。有  
交相更代之義。故脈代也。盛則寫之者，氣盛宜寫之也。  
虛則補之者，氣虛宜補之也。緊痛之在氣分，故當取之。  
分肉代則病在血氣之交，故當刺其血絡。且飲藥者，助  
其血脈藏府，勿使病從絡脈而入於經脈。從經脈而入  
於藏府也。陷下則灸之者，氣之下陷也。不盛不虛者，氣  
之和平也。以經取之者，病不在氣而已。入於經，則當取

移深居之  
子皮膚內  
氣子發脉

氣應子脉  
否大氣入

子脉則兼  
數矣

運氣分子  
脉中則正

和氣合于  
原牛則欲  
靈搏也

之於經矣。若人迎大於四倍。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溢陽者死不治。夫始言人迎大一倍二倍三倍者。此陽氣太盛。而應於脈也。後言以經取之。名曰經刺。人迎四倍者。且大且數。名曰溢陽。此陽盛之氣溢於脉中。氣血之相合也。此以陰陽氣之偏盛。病之在氣在脉。以明氣之應於脉。而合於脉也。故必審按其本末。察其寒熱。以驗其藏府之病。本者以三陰三陽之氣爲本。末者以左右之人迎氣口爲標。蓋言陰陽血氣渾東爲一。外可以候三陰三陽之六氣。內可以候五藏六府之有形。此陰陽雖

合之大道。天運常變之大數也。

寸口大於人迎一倍。病在足厥陰。一倍而躁。病在手太陽。寸口二倍。病在足少陰。二倍而躁。病在手少陰。寸口三倍。病在足太陰。三倍而躁。病在乎太陰。盛則脹滿。寒中食不化。虛則熱中。出瘡少氣。瀨變色。緊則痛痺。代則乍病乍止。盛則寫之。虛則補之。緊則先刺而後灸之。代則取血絡而後調之。陷下則徒灸之。陷下者。脉血絡於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名曰經刺。寸口四倍者。名曰內關。內關者。且大且數。死不治。必審察其本末之寒。

以驗其藏府之病

夫在天蒼鶻丹素玄之氣。經於十干之分。生地之五行。地之五行。上呈天之六氣。六氣合六經。五行生五臟。是六氣本於五臟之所生。故陰氣太盛。則脹滿寒中。虛則熱中。出糜滑色變。氣從內而外。由陰而陽也。是以候人迎氣口。則知陰陽六氣之盛虛。內可以驗其藏府之病。陰陽外內之相通也。夫痈瘻在於分腠之氣分。腠者皮膚藏府之肉理。故病在陽者。取之分肉。病在陰者。九刺而後灸之。蓋灸者所以散在內在下之氣也。代則氣

一分之邪。交於脈絡。故先取血絡。而後飲藥以調之。謂下  
一則徒灸之。蓋言氣陷下者宜灸。今人於脈中。又當取之。  
於經矣。如陷於脈。而宜灸者。乃脈受絡之留血。而陷於  
中。中有着血。血寒。故宜灸。若氣并於血。又非灸之所宜。  
也。此蓋因氣之盛虛。病之外內。以證明血氣之有分有  
合。有邪病。有和調。反覆辨論。皆所以明約束之道。所謂  
邪病者。中有着血。猶囊滿而弗約。則輸泄矣。和調者。氣  
并於血。神與氣俱渾濶爲一。陰陽已和。則欲安靜。毋用  
力煩勞。不可灸也。○朱永年曰。木經中論人迎寸口。大

一三三倍之文。凡四見。其中章旨不同學者各宜體會。  
若僅以三陰三陽論之。去經義遠矣。馬氏以六氣增註。  
藏府更爲蛇足。

通其營輸乃可傳於大數。大數曰。盛則徒寫之。虛則徒補之。緊則炙刺且飲藥。陷下則徒炙之。不盛不虛。以經取之。所謂經治者。飲藥亦曰炙刺。脉急則引。脉大以弱。則欲安靜。用力無勞也。

此總結上文。以申明約束爲一之道。通其營輸者。謂血氣之相合。從營輸而潤注於脉也。大數者。謂合一之述。

通天道也。故知其大數則曰盛則徒寫之虛則徒補之。  
陷下則徒灸之。蓋謂氣盛者宜寫氣虛者宜補氣陷下  
者宜灸今氣與血合渾束爲一有病者則當取之於經。  
氣盛於脈中者又當引而伸之血氣和平而相合者則  
欲安靜調養是以徒寫徒補徒灸也所謂經治者飲藥  
亦曰灸刺此病入於經所當以經治之脉急則引者陰  
陽偏盛之氣並於脈中故脈數急又當引而伸之蓋橐  
滿勿約則輸泄矣若脈大以弱者此平和之氣與血相  
合而已和調則欲安靜以調養無用力以傷其血脉無

煩勞以傷其氣也。此章假人迎氣口之盛躁以明氣血之合一。故曰脈急則引者。先言盛躁之氣而合於脈中也。繼言脈大以弱者。乃平和之氣血渾東於一也。氣并於脈中。故脈大。血氣和調。故柔與也。外揣篇論渾東爲子。而合於天道。天地有外內上下之氣交。故司外可以揣。內司內可以揣。外此天地之合一也。此篇論陰陽六氣與血脉渾東爲一。應司天在上。在泉在下。如水鏡之察。不失其形。此水天之合一也。○愚按此篇大義。謂陰陽六氣外合於手足六經。內合于五藏六府。可分可合。

外可內者也。候人迎氣口者，候六經之在外而不

干經也。陷下則灸之者，謂氣陷于內而不陷于脈也。故

曰審察衛氣爲百病母。衛氣外行于皮膚分肉，內行于

藏府之募原。六氣在外同衛氣而在膚表之間，陷于內

則入于藏府之募原矣。故曰審察其本末之寒溫以驗

其藏府之病。蓋以內爲本而外爲末。血爲本而氣爲標。

審其病之在氣在脈，在外在內也。如病在外之六氣，有

不涉于六經者，有病在氣而轉入于經者，有陷于內而

不干于藏府者，有陷于募原之中而病及于藏府者。此

六氣之于經脈藏府可分而可合也。案則爲痛痺者，病形而傷氣也。代則乍甚乍間者，氣始入于脈也。蓋六氣本于五藏之所生，而外出于膚表，合而爲一，則從絡而脈，脉而經，經而藏府也。六氣出入于藏府經脈之間，布離有合，運行無息者也。春夏人迎微大，秋冬寸口微大，此六氣行于脈外也。脈大以弱，則欲安靜，此氣與血合，混束而爲一矣。卽如中風傷寒，六經相傳，七日來復，此病在六氣而不涉于經也。如病一二日，卽見嘔吐洩泄，諸證者，此陷于內而入府也。有病一二日，卽見神昏氣

促煩躁諸證者此陷于藏府之募原而爲半死半生之證矣。蓋客于藏外者生。于藏者死。于藏而藏真完固。不爲邪傷者生。藏真傷而神昏躁盛者死。故曰治五藏者。半死半生也。如傷寒之黃連阿膠桃花小陷胸證。此病在氣而溜于經也。蓋邪入于經。其藏氣實不必動藏。則溜于府。若血脈傳溜。大氣入藏。腹痛下濡。可以致死而不可以致生矣。夫邪氣滯決。不可勝數。有病一二日。或卽溜于經。或卽陷于內。或卽于藏入府者。有病多日。而漸次溜經陷內。干藏入府者。有病久而不死。在氣在形。不

人于內者此邪病之有重輕正氣之有虛實也此篇論  
血氣之離合出入審病氣之輕重死生大有關於至道  
故帝令齊宿而始授其書子亦不厭瑣贅而復明之以  
勉後學知正氣之出入則知邪病之淺深治其始蒙抹  
其未逆弗使邪氣內入而成不救此醫道中修身善後  
之大功德也○高子日外揣篇論氣與形合此篇論氣  
與血合五變章論病在形而不病氣本藏篇論病在藏  
府而不病氣本經厥逆諸篇有病氣者有病血者有血  
氣之兼病者此陰陽離合之道變化之不測也

五色第四十九

雷公問於黃帝曰。五色獨決於明堂乎。小子未知其所謂也。黃帝曰。明堂者鼻也。闕者眉間也。庭者頤也。蕃者頰則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

此承三十七章之五閭五使。復辨明五藏之氣。見色於明堂。見脈於氣口。察其色。切其脉。以知病之間甚。人之壽夭也。五閭章曰。五官已辨。闢庭必張。乃立明堂。明堂廣大。蕃蔽見外。方壁高基。引垂居外。五色乃治。平博廣

大壽中百歲。故帝復釋之曰。明堂者鼻也。闢者眉間也。  
庭者頰也。蕃者頰側也。蔽者耳門也。其間欲方大去之  
十步。皆見於外。如是者壽必中百歲。蓋言面部之形色。  
應天地之形氣。欲其清明而廣厚也。夫五藏生於地之  
五行。地之五行。上呈天之五色。及三陰三陽之六氣。故  
色見於明堂。脈出於氣口。乃五藏之氣見於色而應於  
脈也。故曰五氣者。五藏之使也。五時之副也。氣口者。左  
之人迎右之寸口。所以候三陰三陽之氣。三陰三陽者。  
五藏六府之氣也。○朱氏曰。按五藏生成篇云。凡謂五

色之奇脈而黃目青面黃目赤而黃目白而黃目黑

皆不死也。而青目赤面赤目白而青目黑面黑目白而

主死方二  
望氣之  
日有所見

赤目青皆死也。蓋五藏之氣色見於面。五藏之血色見於目也。脈要精微論曰。尺外以候腎。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右以候脾。上附上。右外以候肺。左外以候心。是五藏之有形。候見於左右三部之寸關尺。五藏之氣。候見於氣口也。故曰。肝之浮沉。及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此五藏之形氣。各有所候也。夫天地之生命。所以立形定氣。故視人之壽夭。決病之死生者。必明乎此。

主藏之四  
候三部之  
右沉五藏  
之氣候在

雷公曰。五官之辨奈何。黃帝曰。明堂骨高以起。平以直。五藏次於中央。六府挾其兩側。首面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五藏安於胸中。真色以致。病色不見。明堂潤澤以清。五官惡得無辨乎。惡叶島

五官者。五藏之外侯也。明堂者。鼻也。鼻之準骨。貴高起而平直者也。五藏次於中央。闕庭之中肺也。弱下者心也。直下者肝也。再下者脾也。藏爲墜而主中。故侯次於中央也。六府挾其兩側。肝左者膽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

也。府爲陽而主外。故位次於兩側也。腎爲水藏。故於大  
腸而位於著藏之外。應地居中而海水之在外也。首面  
上於闕庭。王宮在於下極。應天闕在上。王宮在下。有天  
地人之三部也。闕庭者肺也。肺主天而居上也。極下者  
脾也。脾主地而居下也。王宮者心之部也。心爲君主而  
居中也。五藏安居於胸中。而藏真之色致見於外。五官  
惡得無辨乎。

雷公曰。其不辨者可得聞乎。黃帝曰。五色之見也。各出其  
色部。部骨陷者必不免於病矣。其色部乘襲者。雖病甚不

死矣。

朱永年曰。不辨者。謂不辨其真色。而辨其病色也。五色之見。各出其色部者。謂五藏之病色。各見於本部也。刺熱論曰。色榮頸骨。熱病也。部骨陷者。謂本部之色。隱然陷於骨間者。必不免於病矣。蓋病生於內者。從內而外。色隱現於骨者。病已成矣。承襲者。謂子襲母氣也。如心部見黃。肝部見赤。肺部見黑。腎部見青。此子之氣色承襲於母部。雖病甚不死。蓋從子以洩其母病也。

雷公曰。言五色奈何。黃帝曰。青黑爲痛。黃赤爲熱。白爲寒。

是爲五言

倪冲之曰。此察五部之色。而知外淫之病也。青蒼者。風寒之色。故爲痛。黃赤者。火主之色。故爲熱。白者。清肅之氣。故爲寒。是爲五色之所司。而爲外因之病也。莫子瑜曰。上節論五藏之病色。各出其部。此論天之風寒。見於五色審別外內。是爲良工。

雷公曰。病之益甚。與其方衰如何。黃帝曰。外內皆在焉。切其脉口滑小緊以沉者。病益甚在中。人迎氣大緊以浮者。其病益甚在外。其脈口浮滑者。病日進。人迎沉而滑者。病

日損其脉口滑而沉者。病日進在內。其人迎脈滑盛以浮者。其病日進在外。脉之浮沉及人迎與寸口氣小大等者。病難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易已。小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其病易已。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此切其脉口人迎。以知病之間甚外內也。夫外因之病。從外而內。自陽而陰。內因之病。從內而外。由陰而陽。脉口主內。人迎主外。故曰外內皆在。謂候其脉口人迎。而外感內傷之病。皆可以知其甚衰也。故切其脉口。滑小。繫以沉者。病甚在內也。人迎氣大。繫以浮者。病甚在外。

尺迎寸口  
在左右之  
兩脉口而  
不兼關尺

也。夫浮爲陽。沉爲陰。其脈口浮滑者。陽氣在陰。故病玉日進。人迎沉而滑者。陰氣出陽。故病日損也。其脈口滑以沉者。病日進在內也。其人迎滑以浮者。病日進在外也。脈之浮沉。謂左右寸關尺三部之脉。與人迎寸口之氣大小浮沉等者。此藏府之形氣俱病。故爲難已。病之在藏。沉而大者。此陰病見陽脉。故爲易已。是以小則爲逆。病在府。浮而大者。陽病在外。故其病易散也。人迎主外。是以人迎盛堅者。傷於食。病因於內也。人迎氣口主中。是以氣口盛堅者。傷於寒。病因於外也。氣口主中。是

陰陽之氣故侯其兩麻而外內之病皆在焉

雷公曰以色言病之間甚奈何黃帝曰其色龐以明沉天  
者爲甚其色上行者病益甚其色下行如雲微散者病方  
已五藏各有藏部有外部有內部也色從外部走內部者  
其病從外走內其色從內走外者其病從內走外病生於  
內者先治其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  
其外後治其內反者益甚

朱永年曰此察其色而知病之間甚外內也龐明主陽  
沉天主陰矣陽交見故爲病甚夫色乃五藏五行之氣  
沉天主陰矣陽交見故爲病甚夫色乃五藏五行之氣

從內而出自下而上以見於面其色上行者病氣方殷  
故爲益甚夫地氣升而爲雲得天氣降而散故病方  
已也藏部藏府之分部也五藏久於中央爲內部六府  
挾其兩側爲外部色從外部走內部者外因之病從外  
走內也其色從內走外者內因之病從內走外者藏府  
爲陽而主外藏爲陰而主內也故病生於內者先治其  
陰後治其陽反者益甚其病生於陽者先治其外後治  
其內反者益甚也

其脈滑大以代而長者病從外來日有所見志有所惡此

陽氣之并也可變而已。

承上文而言氣分之病。并於血脈也。上文之所謂陰陽二外內者。病在氣也。故脈見於氣口。色見於明堂。若氣並於血。則脈見寸關尺之三部。而色見於目矣。滑者寒水之象。大者暑熱之象。代者溫土之象。長者風木之象。此外因風寒暑濕之氣。並於血脉。而見此脉。故曰以代。曰而長。謂或滑大。或代或長。皆病從外來。非四氣之同并。而同見此脉也。目有所見者。色見於目也。志有所惡者。五藏之神志。有所不安也。此陽氣之并也可變而已。謂

先治其外。後治其內。使之還乎外。而病可已也。

雷公曰。小子聞風者。百病之始也。厥逆者。寒濕之起也。別之奈何。黃帝曰。常侯謂中薄澤爲風。冲濁爲寒。在地爲風。此其常也。各以其色言其病。

地者。商之所下。名曰闕也。風乃天氣。故常蒸於列庭。寒濕者。地氣。故候在地部。風乃陽邪。故其色薄澤。寒濕者。陰邪。故其色冲濁。此承上啓下之文。言風寒濕邪。可并於麻中。可入於藏府。而爲卒死之不救。故邪風之至。疾如風雨。而爲百病之長。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膚。

其次治筋脈。其次治藏府。治藏府者半死半生也。是以  
醫者當明於分部。審察外內。用陰和陽。用陽和陰。勿使  
邪入於藏而未成不救。斯謂之良工。而萬舉萬當也。○朱  
永年曰。氣并於脉。則血脉傳溜。大氣入藏。不可以致生。  
蓋邪在血脉。尚可變而已。已入於藏。不亦晚乎。是故聖  
人之教人察色辨脉。蓋欲其不治已病。而治未病。不治  
已亂。治未亂也。○倪冲之所曰。扁鵲望見桓侯之色。已欲  
其治未病也。所謂未病者。病未傳溜於深腠也。

雷公曰。人不病卒死。何以知之。黃帝曰。大氣入於藏府者。

不病而卒死矣。雷公曰：病小愈而卒死者，何以知之？黃帝曰：赤色出兩額大如母指者，病雖小愈必卒死。黑色出於庭大如母指，必不病而卒死。

此承上文而言，外因內因之病，並於血脉而入藏者，皆爲卒死也。大氣入藏者，外淫之邪入於藏府，故不病而卒死矣。不病者，無在外之形證也。病小愈而卒死者，內因之病，藏府相乘也。赤色出兩額，黑色出於庭，即下文之所謂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蓋赤者火之色，黑者水之色也。小愈者，水濟其火也。卒死者，水滯而

火滅也。蓋五行之氣制則生化。潘勝則絕滅矣。夫病在  
氣者。其色散而不聚。乘於脈中者。其色聚而不散。大如  
擘指者。血脉之聚色也。腎脉注胸中。上絡心。赤色出兩  
顴者。腎上乘心。而心火之氣外出也。黑色出於庭者。腎  
乘心。而心先病。腎爲應。而亦隨之外出。故色皆如是。皆  
如是者。色皆如母指也。蓋藏者藏也。五色之見於面者。  
五藏之氣。見於色也。聚色外見者。藏真之外洩也。○倪  
冲之曰。水上乘心。則心先病。故曰病日小愈。腎氣上乘。  
則自虛其本位矣。復爲後應。而上出。故不病而卒死。不

病者。不爲他藏所乘而自脫也。○朱永年曰。五行之氣有相生。有承制。制則生化。勝制太過。則耗滅矣。故病之小愈者。制則生化也。小愈而卒死者。勝制太過也。舉心腎而五藏皆然。○高士宗曰。庭者天庭也。水通於天。上下環轉。黑色出於庭。乃水歸於天而無旋轉之機矣。在人則卒死。在天爲混濛。

雷公再拜曰。善哉。其死有期乎。黃帝曰。察色以知其時。雷公曰。善乎。願卒聞之。黃帝曰。庭者首面也。胸上者咽喉也。關中者肺也。下極者心也。直下者肝也。肝左者膽也。下者

脾也。方上者胃也。中央者大腸也。挾大腸者腎也。當腎者

脾也。

面王以上者小腸也。面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頰者

肩也。頰後者臂也。臂下者手也。目內眞土者膚乳也。挾繩

而上者背也。循牙車以下者股也。中央者膝也。膝以下者

脛也。當脛以下者足也。巨分者股裏也。巨屈者膝腹也。此

五藏六府肢節之部也。各有部分。有部分用陰和陽。用陽

和陰。當明部分。萬舉萬當。能別左右。是謂大道。男女異位。

故曰陰陽。

察色以言其時者。察五藏五行之色。以知所死之時也。

運氣之說  
請見于面  
望色法  
論者多見

天道從左  
而右逆之  
萬物而生

如赤色出於南顙者所死之期。其日壬癸。其時夜半也。  
黑色出於庭而死者。其日戊己。其時辰戌丑未時也。藏  
府各具五行之色。各有所主之部。故當明其部分用陰  
和陽。用陽和陰。陰陽和調。萬物當矣。左右者。陰陽之  
道路。陽從左。陰從右。能別左右。是謂天地之大道。男子  
之色。從左而右。女子之色。從右而左。男女異位。故曰陰  
陽。○倪冲之曰。男從左。女從右。氣之順也。順則散。如男  
從右。女從左。氣之逆也。逆則聚。聚則有勝。尅絕滅之患。  
此節論內因之色。有陰陽左右死生逆順之分。

審察澤天。謂之良工。沉濁爲內。浮澤爲外。黃赤爲風。青黑  
爲病。白爲寒。黃而膏潤爲膿。赤甚者爲血。痛甚爲掣。寒甚  
爲皮不仁。五色各見其部。察其浮沉。以知淺深。察其澤天。  
以觀成敗。察其散搏。以知遠近。視色上下。以知病處。積神  
於心。以知往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  
故。色明不瘧。沉天爲甚。不明不澤。其病不甚。

此言審察其色。以知外因之病也。沉濁爲內。浮澤爲外。  
謂外因之病。從外而內。察其色之浮沉。則知病之外。內  
也。風乃天之陽邪。故色見黃赤。痛爲陰痺。故色見青黑。

色白爲寒。色黃而膏潤爲癰。膿赤者爲膿。血瘤在筋骨。故甚則爲拘攣。寒傷皮膚。故甚爲皮不仁。此外因之邪。見於五色。而各見其部。察其色之浮沉。以知病之淺深。察其色之澤夭。以觀人之成敗。察其色之散搏。以知病之遠近。視其色之上下。以知病之所在。夫色脉者。上帝之所賁。先師之所傳也。上古使僦貸平理色脉而通神明。合之四時五行。八風六合。不離其常。是以資神於心。然後以知往古來今。故相氣不微。不知是非。屬意勿去。乃知新故。若色明不麗。而反見沉夭者。其膚爲甚。其

色雖不明澤而不沉天者。其病不甚。蓋外因之病宜從外散而不宜內入也。

其色散駒駒然未有聚。其病散而氣痛。聚未成形。腎乘心。心先病。腎爲應。色皆如是。

此復申明內因之病。有聚散死生之別。夫藏病之散而不聚。則其色散如駒駒然而病未有聚也。若搏聚於藏。血脈相乘。則見搏聚之色。而爲卒死之病矣。駒駒然者。如駒之過隙。行而不留者也。其色行散。故病未有聚也。夫氣傷痛。其病散於氣分而痛者。聚未成於血脈也。蓋

藏病不出於氣分。如腎乘心。則心先病。而搏聚之毒。出於面頰。大如母指矣。腎卽爲應。而黑色出於疾。亦大如母指矣。此藏邪聚於藏。從血脉相乘。故色皆如是之聚而不散也。金匱要略云。血氣入藏。卽死。入肝。卽愈。非爲一病。百病皆然。在外者可治。入裏者卽死。

男子色在於面王。爲小腹痛。下爲卵癟。其閭直爲革膚。高處本下爲首。狐疝癰瘍之屬也。女子在於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散爲痛。搏爲聚。方圓左右。各如其色形。其隨而下至厥爲濡。有潤如膏狀。爲暴食不潔。左爲左。右爲右。其色

有邪聚散而不端。面色所指者也。

圓圓同邪斜同

此言外因之病色。見於府部者。其病在府。色雖搏聚。非死徵也。而王以上者。小腸也。而王以下者。膀胱子處也。故男子色見於面。王爲小腹痛。其圓直爲莖痛。夫外因之病。從外而內。其色從上而下。故以高爲本。下爲所行之首。其病乃在下。狐疝陰瘻之屬也。女子色見于面。王爲膀胱子處之病。男女之病。散在氣分則爲痛。搏于血分則爲聚。夫狐疝陰瘻之屬。乃有形之證。其形之或方或圓。或左或右。各如其色。若蓋病聚于內。則見聚色于

形者  
之病在

于經百之

外形方則色方形、圓則色圓。此病形而不病藏，雖有聚色非死色也。此五藏六府各有部分，有外內能明乎部分，知其外內萬舉萬當矣。脈者，面王之下部也。其面王之色隨而下至脈者，主有清濁之證。其色潤如膏狀者，爲恭食不潔之物。蓋府爲陽而主外，主受納水穀傳導精粕，是以或外受風寒，或內傷飲食，皆爲病府而色見于府部也。色見于左，則爲病在左。色見于右，則爲病在于右。其所見之色，或聚或散，皆斜而不端。其搏聚之面色，所謂如指者也。天血厥傳清，大邪入藏，則爲卒死。今府

左右  
右形見  
色也男  
女右者  
見于色  
也

故爲通府  
其色散傳

也

病而爲狐瘞陰瘻之屬。因邪搏而爲聚病。故見其聚色。  
非入藏之死徵也。

色者青黑亦白黃皆端滿有別鄉。別鄉赤者其色赤大如  
榆莢在面王爲不日。

此言色之搏聚而端滿者。乃大氣入藏而爲卒死矣。青  
黃赤白黑五藏五行之色也。別鄉者如小腸之部在面  
王而面王者乃心之別鄉也。膽之部在肝左。膽部者肝  
之別鄉也。大如榆莢者血分之變色。即如母指之狀也。  
不目者不終日而卒死也。此言五藏之病色見於本部。

大氣入藏之色

端滿

正相  
別鄉  
各主  
色亦如心

五藏之死色見於別鄉。如心受外溼之邪而卒死者。其色見於面王心受內因之病而卒死者。其色出於額。皆非心藏之本部。但在藏者其色端滿而不斜。在府者其色斜而不端。此藏府死生之有別也。○高士宗曰。藏真

藏於內。絕則從府而脫於外。故色見於府部。其色上鋒首空上向下鋒下向。在左右如法。

此承上文以申明端邪之色狀也。鋒尖也。空虛也。其色上行者。上鋒首虛浮而上行。其色下行者。下鋒首虛浮而下行。蓋病從內而外者。其本在下。其首在上。病從外

言爲本  
爲言此德  
言故有上

言外內二  
言之別

而內者其本在上。其首在下。是以本沉實而首虛浮。此端蕩之色狀也。有邪而不端者。其本在左。其首向右行。其本在右。其首向左行。皆如上銳首空下絕首空之法。此病在府而搏爲聚之聚色也。○朱永年曰。倫莢上下皆銳。但虛浮者。其銳形外見。所沉之本。不見其銳形也。故曰。察其浮沉。以知淺深。

以五色命藏。青爲肝。赤爲心。白爲肺。黃爲脾。黑爲腎。肝合筋。心合脈。肺合皮。脾合肉。腎合骨也。

此總結五藏各具五色。而各有外內之形層也。上文言

赤色出于南極。黑色出于庭。赤色在面。王此心齊之色也。若以五色命藏。則五藏各有五者之色矣。至于肩臂。膚背。脢。胫。手足之部。俱各有五藏所合之皮脈肉筋骨。視其五色。則知病在內之五藏。在外合之形局。此五藏內合五行。外見五色。若外因風寒暑濕之邪。而見于色者。六氣之應于色也。○倪冲之曰。病五藏于內。則外見五色。邪中外合之皮脈肉筋骨。則內入于五藏。此外內出入之道也。按病傳章曰。血脈傳潤。大邪入藏。可以致死。不可以致生。帝曰。大氣入藏奈何。伯曰。病先發于心。

一日而之肺。三日而之肝。蒸血麻鳩洞。故先發于心。若  
邪中皮而內入。則先發于肺矣。夫邪從形層次第而入  
于內者。先皮毛而肌腠。腠而絡。絡而脈。脈而經。經而府  
藏。此邪在外之皮膚。即中內合之五藏。故曰人不病而  
卒死。謂不病在外之形層。而即入于藏也。

論勇第五十

黃帝問于少俞曰。有人于此。並行並立。其年之長少等也。  
衣之厚薄均也。卒然遇烈風暴雨。或病或不病。或皆病。或  
皆不病。其故何也。少俞曰。帝問何急。黃帝曰。願盡聞之。  
少俞曰。春青風。夏陽風。秋涼風。冬寒風。凡此四時之風者。其  
所病各不同形。黃帝曰。四時之風。病人如何。少俞曰。黃色  
薄皮弱肉者。不勝春之虛風。白色薄皮弱肉者。不勝夏之  
虛風。青色薄皮弱肉者。不勝秋之虛風。赤色薄皮弱肉者。不勝  
冬之虛風也。黃帝曰。黑色不病乎。少俞曰。黑已而皮厚肉

堅固。不傷于四時之風。其皮薄而肉不堅。色不一者。長夏至而有虛風。不病矣。其皮厚而肌肉堅者。長夏至而有虛風。病黃帝曰善。

朱赤年曰。上章論五藏之氣見于色。而分別于明堂。此論五藏之氣。克于形。而審其虛實。蓋皮膚肌腠之間。五藏元真之所通會。是以薄皮弱肉。則蒸真之氣虛矣。五藏之氣虛。則不能勝四時之虛風矣。虛風者。虛鄉不正之邪風也。黑者水之色。論腎氣之厚薄也。不傷于四時。

之風者。謂土旺于四季也。不病長夏之風者。謂土主王

長夏也。設有皮厚肉堅而傷于四時之風者。必重感于

寒也。夫在地爲木。在天爲寒。腎爲水藏。上應天之寒氣。

是以色黑而皮厚肉堅之爲病者。必重感于寒。外內皆

然乃病。謂外受天之寒邪。內傷腎藏之木氣。此言人之

五藏與天之六氣相合。是以五色之薄弱者。不能勝四

時之風氣也。○倪冲之曰。五變章論形之厚薄堅脆。此

章論形中之氣。有強弱之不同。

黃帝曰。夫人之忍痛與不忍痛者。非勇怯之分也。夫勇士

之不忍痛者見難則前見痛則止夫怯士之忍痛者聞難則恐遇痛不動夫勇士之忍痛者見難不恐遇痛不動夫怯士之不忍痛者見難與痛目轉面盼恐不能言失氣驚顏色變化乍死乍生余見其然也不知其何由顧聞其故少俞曰疾忍痛與不忍痛者皮膚之厚薄肌肉之堅脆緩急之分也非勇怯之謂也

倪冲之曰此言形氣之有別也夫忍痛與不忍痛者因形之厚薄堅脆也勇敢者氣之強弱也上節論曰形而定氣此論形氣之各有分焉蓋形含氣氣歸形形氣之

可分可合而論者也

黃帝曰。願聞勇怯之所由然。少俞曰。勇士者。目深以圓。長衡直揚。三焦理橫。其心端直。其肝大以堅。其膽濶以傷。怒則氣盛。而胸張。肝舉而膽橫。背裂而目揚。毛起而面蒼。此勇士之自然者也。黃帝曰。願聞怯士之所由然。少俞曰。怯士者。目大而不減。陰陽相失。其焦理縱。筋骨短而小。肝系緩。其膽不滿而縱。腸胃挺脣下容。雖方大怒。氣不能滿其胸。肝肺雖舉。氣衰復下。故不能久怒。此怯士之所能然者也。

朱永年曰。此言勇怯者。本于心之端小氣之盛衰。肝膽之強弱也。目深以圓。長衡直揚。肝氣強也。理者肌肉之文理。乃三焦通會之處。三焦理橫。少陽之氣壯而膽橫也。其心端直。自反而縮也。肝大以堅。藏體之堅大也。膽滿以傷。膽之精汁充滿于四旁。此肝膽之形質壯盛也。氣盛而膀張。氣之盛大也。肝舉膽橫。背稊毛起。肝膽之氣強也。夫心者君主之官。神明出焉。肝者將軍之官。謀慮出焉。膽者中正之官。決斷出焉。是以心直氣壯。肝舉膽橫。此勇士之所由然者也。目大不減者。目雖大而不

居性意不  
足則氣失  
而上應中  
忌為氣之  
害

津固也。陰陽相失者，血氣不和也。庶裡縱者，三焦之理路縱也。謂脩短而小者，心小而下也。肝系緩，膽不滿腸胃緩，膽下空。肝膽之體質薄也。夫肺主氣，氣不能滿其胸，故雖方大怒，升肺雖舉，氣衰復下。此怯士之所由然者也。

黃帝曰：怯士之得酒，恐不避勇士者，何藏使然？少俞曰：酒者，木發之精，熟發之液也。其氣標悍，其入于胃中，則胃脹氣上逆，滿于胸中，肝浮膽橫。當是之時，固比于勇士，氣衰則悔。與勇士同類，不知避之，名曰酒悖也。

朱氏曰。此復申明人之勇怯。本于氣之弱強。氣之壯盛。  
山胃有水穀之所生也。酒者水穀之精。熟穀之液也。其  
氣慄悍。故能助氣之克滿。而使肝膽浮橫。然酒散則氣  
衰。氣衰則悔矣。故善養乎氣者。飲食有節。起居有常。則  
形氣克足矣。暴喜傷陽。暴怒傷陰。和其喜怒。則陰陽不  
相失矣。形氣壯盛。雖遇烈風暴雨。無由入其腠理。而况  
四時之虛風乎。倪氏曰。氣之取勇。木于心之端直。肝之  
大堅。膽之汁滿。是氣生于形也。氣滿胸中。而使肝浮膽  
橫。是形木乎氣也。形不離乎氣。氣不離乎形。北天之生

一命。所以立形定氣，以觀人之壽夭者也。○高上宗曰：士之得酒，與勇士同類。卽雖方大怒，肝肺舉而氣喪，復下相同。蓋因酒因怒，以壯其氣。酒散氣衰，則復怯矣。故無暴其氣，此善養乎大勇者也。

背腧第五十一

黃帝問于歧伯曰：頸闢五藏之腧出于背者，歧伯曰：背中大腧，在杼骨之端。肺腧在三焦之間。心腧在五焦之間。屬腑在七焦之間。肝腧在九焦之間。脾腧在十一焦之間。腎腧在十四焦之間。皆扶脊相去三寸所。則欲得而驗之。按

其處。應在中而痛解。乃其膿也。炙之則可。刺之則不可。氣盛則寫之。虛則補之。以火補者。母吹其火。須自滅也。以火寫者。疾吹其火。傳其艾。須其火滅也。

倪沖之曰。五藏六府之俞。皆在于背。帝止問五藏之俞者。藏府雖離。相合。論地之五行也。焦椎也。在脊背骨節之交。督脈之所循也。大杼在第一椎端之兩旁。肺俞在三椎之間。心俞在五椎之間。膈俞在七椎之間。肝俞在九椎之間。脾俞在十一椎之間。腎俞在十四椎之間。皆挾脊相去三寸所。左右各間中行一寸五分也。按其俞。

應在中而痛解者。太陽與督脈之相逼也。是以謂五藏之俞。而先言大杼者。乃頸後大骨之端。督脈循于脊骨之第一椎也。問五藏而言七焦之屬俞者。五藏之氣皆

從內腑而出。故曰七節之旁。中有小心。中屬者皆爲傷

中。其病雖愈。不過一歲必死。夫五藏之俞。皆附于足太

陽之經者。膀胱爲水府。地之五行。本于天一之水也。按

太陽之經而應于督脈者。太陽寒水之氣。督脈總督一身之陽。陰陽水火之氣交也。灸之則可者。能啓藏陰之氣也。刺之則不可者。中心者環死。中脾者五日死。中腎

督脈傳  
水火通  
天氣而運

者七日死。中肺者五日死。蓋逆刺其五藏之氣皆爲傷  
中。非謂中于藏形也。以火補之者。以火濟水也。以火寫  
之者。艾名冰臺。能于水中取火。能啓發陰藏之氣。故疾  
吹其火。卽傳土其艾。以導引其外出也。朱氏曰。太陽之  
上寒水主之。是以標陽而本寒。秉水火陰陽之氣者也。  
督脈環達于周身之前後。從陰而上行者。猶陰氣別達  
臂。上股內後廉。貫脊屬腎。從陽而下行者。與太陽起于  
目內眞。上額交顙。入絡腦。還出別下頸。挾脊抵腰中。下  
循督絡腎。是督脈環達于前後上下而屬絡于兩腎者。

也。天一生水。地二生火。此太極始分之陰陽。人乘先天之水火化生五行。以成此形。是以五藏之俞。皆木于太陽。而應于督脈也。

衛氣第五十二

黃帝曰。五藏者。所以藏精神鬼兔者也。六腑者。所以受水穀而化行物者也。其氣內于五藏。而外絡支節。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爲衛氣。其精氣之行于經者。爲榮氣。陰陽相隨。外內相貫。如環之無端。渟渟淳淳。乎熟能窮之。然其分別陰陽。皆有標本虛實所雜之處。能別陰陽十二經者。知病。

之所生。候虛實之所在者。能得病之高下。知六府之氣衝者。能知解結契經于門戶。能知虛實之堅軟者。知補寫之所在。能知六經標本者。可以無惑於天下。

此章論榮行脈中。衛行脈外。然經脈皮膚之血氣。外內出入。陰陽相貫。環轉之無端也。其氣者。謂水火所生之榮衛。內榮于五藏。以養精神。外鬼外絡于支節。以濡筋骨關節。此言藏府陰陽十二經脈之外內也。其浮氣之不循經者。爲衛氣。其循氣之行于經者。爲營氣。謂榮行脈中。衛行脈外。各走其道。交接逆順而行者也。蓋陽相

體外內相貫。謂脉內之血氣出于脉外。脉外之氣血。出于脉中。陰陽相竝。外內出入。如環無端。莫知其紀也。合天地之亨毒。乃陰陽之化淳。亭亭淳淳。孰能窮之。然其分別陰陽。皆有標本虛實所離之處。蓋以經脉所起之處爲本。所出之處爲標。虛實者。謂血氣出于氣街。離經脉而榮于膚腠。則經脉虛而皮膚實矣。高下者。謂本在下。而標出于上也。氣街者。氣之徑路。絡絕則徑通。乃經脉之血氣。從此離絕而出于脉外者也。契合也。紹繼也。門戶者。血氣所出之門戶。知六府之氣街。則知血氣之

結于脈內者解而通之。脈內之血氣與脈外之氣血相合相繼而行。則知出于氣街之門戶矣。脈內之血氣從氣街而出于脈外。脈外之氣血從井榮而潤于脈中。出于氣街則經脈虛軟而皮膚石堅。溜于脈中則經脈石堅而皮膚虛軟。故能知虛實。則知補寫之所在矣。皮膚之氣血猶海之布雲氣于天下。經脈之血氣合經水之流貫于地中。故能知六經之標本。可以無惑于天下。管名衛氣者。謂脈內之榮氣出于氣街。與衛氣相將。晝行陽而夜行于陰也。夫榮衛者。木發之精氣。榮行脈中。衛

行房外乃無形之氣也。水穀之津液化而爲血。以奉生身。命曰榮氣。乃有形之血。行于經隧皮膚者。皆謂之榮氣。大充膚熱肉之血。有從衝脈而散于皮膚者。有從大絡而出于脉外者。有隨三焦出氣之津液化而爲赤者。皆謂之榮氣。蓋以血爲榮。血之氣爲榮氣也。此章論行于脉中之榮氣。出于氣街。與衛氣相將而行。故篇名衛氣。日陰陽相隨。外內相貫。血氣之生始出入。陰陽離合。頭緒紛紜。學者當于全經內細心窮究。庶可以無惑矣。歧伯曰。博哉聖帝之論。臣請盡意悉言之。足太陽之本。在

踝以上五寸中標在兩絡命門。命門者目也。足少陽之本。在竅陰之間。標在竅龍之前。竅龍者耳也。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標在背腧與舌下兩脈也。足厥陰之本。在行罰上五寸所。標在背腧也。足陽明之本。在脣兌。標在人迎。頸挾頑頑也。足太陰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標在背腧與舌本也。

此分別十二經脈之本。出于手足之踝脈。其標在于胸腹頭氣之衝。標者猶樹之稍杪。杪絕而出于絡外之徑路也。本者猶木之根幹。經脈之血氣從此而出也。足太

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其標在于兩目。而出于頭氣之衝。夫氣在頭者。止之于睛。兩目之厥入于睛而絕于內也。足少陽之木。在足竅陰之間。其標在耳窓籠之前。而出于頭氣之衝。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上三寸中。其標在于背俞。與舌下之兩脈。而出于胸氣之衝。蓋氣在胸者。止之膺與背俞。謂絡肺之循于胸者。或絕于膺胸之間。或行至背俞而始絕也。根結篇曰。少陰結于廉泉。舌下兩脉。廉泉玉英也。蓋少陰主先天之精氣。及受藏水穀之精。故從本經之絡脈。而出于胸氣之衝。復從任

脉而上出于廉泉。從衝脈而下出于腎氣之街。少陰爲水藏。而富于精血者也。足厥陰之本。在行間上五寸所。標在背俞。而出于胸氣之街。足陽明之本。在足之屬。兌標在人迎。頰伏頰頸。而出于頭氣之街。頰頸者。鼻之上竅。以收洞涕者也。足太陰之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標在背俞與舌本。而出于胸氣之街。蓋三陽之經上循于頭。是以絡脈亦上出于頭而始絕。三陰之脈。止于膺胸之間。故絡脈亦至膺與背俞而止。按此章與根結篇大義相同。而各有分別。根結篇論三陰三陽之間。對握。

此章論十二絡脈之標本出入。倪氏曰：閭閻樞者，三陰三陽之氣也。入于脈中爲閭。出于膚表爲閘。出入于皮膚經脈之外內爲樞。此論氣而及于脈絡也。此章論血氣出入于十二經脈之中。以合三陰三陽之氣。故曰太陽少陽陽明。太陰少陰厥陰。而不言臟府之經脈。此論絡脈而及于氣也。蓋血氣之行于膚表者。應六氣之司天在泉。運行于地之外。膚表之氣血。澗注于脈中。應天泉之復通貫于地內。五運行篇之所謂燥勝則地乾。暑勝則地熱。風勝則地動。濕勝則地泥。寒勝則地裂。火勝

則地固也。十二經脈應經水之流行于地中。經脈之血氣從絡脉而出于膚表。猶經水之從支流而注于海。海之雲氣復上通于天。是以論陰陽六氣不離乎經脈。論十二經脈不離乎陰陽。人與天地參也。

手太陽之本在外踝之後。標在命門之上一寸也。手少陽之本在小指次指之間上二寸。標在耳後上角下外臂也。手陽明之本在肘骨中上至別陽。標在頰下合鉗上也。手太陰之本在寸口之中。標在腋內動也。手少陰之本在腕骨之端。標在背輪也。手心主之本在掌後兩筋之間二寸。

中標在腋下下三寸也。

一手太陽之本，在外踝之後。標在命門之上一寸。而出于頭氣之街。手少陽之木，在小指次指之間上二寸。標在耳後上角下外臂。而出于頭氣之街。手陽明之本，在肘骨上至別陽。標在頰下合鉗上。而出于頭氣之街。鉗上者耳上也。手太陰之本，在寸口之中。標在腋內之動處。而出于胸氣之街。手少陰之本在銳骨之端。標在背俞。而出于胸氣之街。手心主之本，在掌後兩筋之間二寸。中標在腋下三寸。而出于胸氣之街。按十二經脈之終。

始出于井。滿于榮。注于俞。行于經。入于合。而內屬於藏府。此藏府之十二經脈也。十二絡脈之本標。乃經脈之支別。故曰此氣之大絡也。絡絕則經通。蓋血氣從絡脈之起處爲本。盡處爲標。而出于氣街也。然支絡乃經脈之分派。故曰足太陽之本在跟以上五寸中。足少陰之本在內踝下三寸中。蓋以本支所分之處爲本。而不一定在于經俞之穴會也。至于標在頭氣之衝者。止之于膚。如太陽之在目內。少陽之在耳中。陽明之在頭顱。乃三陽之絡脉。絕于頭膚之中。亦非頭面之穴會也。經脈之

內屬藏府外絡形身。應神機之出入。血氣之從絡脈出  
于氣街。運行于肩表。應精氣之升降。出入廢則神機化  
滅。升降息則氣立孤危。故曰亭亭淳淳。孰能窮之。言血  
氣之升降出入。令天地之化育。運行無息者也。

凡候此者。下虛則厥。下盛則熱。上虛則眩。上盛則熱痛。故  
石者絕而止之。虛者引而起之。

虛實者。謂十二絡脈之血氣。有虛而有實也。下虛下盛  
者。虛實之在本也。是以下虛則厥。下盛則熱。上虛上盛  
者。虛實之在標也。是以上虛則眩。上盛則熱痛。故石者。

氣從手

脉出于

脈向上出

于督筋

絕而止之。謂絕之于下而止之盛于上也。虛者引而起之。謂引之于上而起之出于下也。此候手足之十二絡脉。上出于頭氣胸氣之街者也。朱氏曰。絕者絕其經脈

之血氣。溢于絡脉之中。起者起其經脈之血氣而引出于氣街也。此蓋以申明血脉之貫通。非補寫之謂也。

請言氣街。胸氣有街。腹氣有街。頭氣有街。脅氣有街。故氣在頸者止之于腦。氣在胸者止之于肺與背。肺氣在腹者止之于背俞與衝脈。子臍左右之動脈者。氣在脅者止之于氣街。與承山踝上以下。取此者用毫鍼。必先按而在久應于

真言記

明少陰之

氣氣出于

真言記

之街而得  
其氣屬出

平陽氣屬

氣之街

氣屬內太

氣屬氣屬

手乃刺而予之所治者。頭痛眩仆。腹中蟲羣。反有新積痛可移者易已也。積不痛難已也。

街路也。氣街者。氣之經路。絡絕則徑通。乃絡脈之盡絕

處。血氣從此通出于皮腠者也。止盡也。止之于腠者。言

頭氣之街。絡脈盡于腠也。止之腠與背俞者。謂胸氣之

街。絡脈有盡于膺胸之間者。有從肩上循肩背而始絕

者。脉內之血氣。或從膺腋之絡脈盡處而出于皮膚。或

從背俞之絡脉盡處而出于皮膚也。夫十二經脈。止出

于頭氣之街。胸氣之街者。血氣從下而上出于標也。經

脉內之血

氣上行脈

脉外之血

氣下行脈

靈樞

卷六

五十九

云。衝脈者。經脈之海也。主滲灌谿谷。與陽明合于宗筋。陰陽總宗筋之會。會于氣街。而陽明爲之長。皆屬於帶脈。而絡于督脈。是陽明之血氣。又從衝脈而出于腹氣之街。故與衝脈會于脐之左右動脈也。本經動脈篇曰。衝脈與少陰之大絡。起于腎下。出于氣街。循陰股內廉。邪入臍中。臍中乃足太陽之部分。故與足太陽之承山。交會于踝上以下。此足少陰又同衝脈而出于脅氣之街也。毫鍼微細之鍼。取氣之出于皮毛者也。按之在久者。候氣之至也。夫少陰陽明爲血氣之生始。少陰之血。

爲惡日新  
非久積也

謂血氣之  
皆行而各  
有所阻也

氣逆血逆  
者許焉增  
者長不衰  
者中滿

五臟日精  
者猶尚子  
履內事

氣逆于脅氣之街。則不能上行而爲頭痛。眩仆。陽明之  
血氣逆于腹氣之街。則不能布散而爲腹痛中滿。此因  
少陰陽明之氣厥逆。故用毫鍼久按以候氣。故所治者。  
頭痛眩仆中滿也。及有新積痛可移者。積在氣分。故爲  
易已。積不痛者。積在血分。故難已也。此蓋假積以申明  
經絡之榮血。出于氣街。與衛氣偕行。環轉無端。或有因  
于氣逆。或有因于血逆也。陽明爲血氣所生之府。少陰  
乃先天精氣之藏。故復從衝脉出于腹氣之街。脅氣之  
一街。而充布于皮膚肌腠。是以動論篇論足少陰陽明同

動不休者。乃血氣之盛也。

論痛篇五十三

黃帝問于少俞曰。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薄。皮膚之厚薄。腠理之疏密。各不同。其于鍼石火炳之痛如何。脇胃之厚薄堅脆亦不等。其于毒藥何如。願盡聞之。少俞曰。人之骨強筋弱肉緩皮膚厚者耐痛。其于鍼石之痛。火炳亦然。黃帝曰。其耐火炳者。何以知之。少俞答曰。加以黑色而美骨者耐火炳。黃帝曰。其不耐鍼石之痛者何以知之。少俞曰。堅肉薄皮者不耐鍼石之痛。于火炳亦然。炳喪弱。

此承上文復申明人之皮肉筋骨皆藉少陰陽明之所資生而資養者也。少陰秉先天之精氣，陽明化水穀之精微，是以筋骨之強弱，肌肉之堅脆，皮膚之厚薄，腠理之疎密，皆秉氣于少陰陽明者也。黑色而美骨者，少陰之血氣盛也。內緩皮膚厚者，陽明之血氣盛也。莫子曰：腎爲水藏，故少陰之氣盛者能耐火燄。陽明秉秋金之氣，故氣弱則不能耐鍼石火燄矣。

黃帝曰：人之病，或同時而傷，或易已，或難已。其故何如？少俞曰：同時而傷，其身多熱者易已，多寒者難已。

此分論少陰之氣。少陰者至陰也。而爲生氣之原。故其身多熱者。少陰之生氣盛也。多寒者。少陰之生氣虛也。人之形氣生于後天之水穀。始于先天之陰陽。形氣盛則邪散。形氣虛則邪留。是以病之難易已者。由少陰生氣之盛衰也。朱氏曰。少陰先天之精氣。藉後天水穀以資培。兩火并合。故曰陽明。陽明秉燥熱之氣者也。其身多熱者。少陰之氣盛也。少陰之氣盛。受陽明之所資也。此節論少陰受陽明之氣以資培。下節論陽明受少陰之氣以合化。

黃帝曰。人之勝毒。何以知之。少俞曰。胃厚色黑。大骨又肥者。皆勝毒。故其瘦而薄胃者。皆不勝毒也。

勝平氣

此復論少陰與陽明之相合也。陽明居中土。王受納水穀。藉少陰之氣上升。戊癸相合。化大火上之氣。而后能蒸泌水穀之精微。是以胃厚色黑。大骨及肥者。少陰陽明之氣並盛。故皆能勝毒。倪氏曰。中下二焦。互相資生。然后筋骨強堅。肌肉豐厚。此証與素問所論合看。

天年第五十四

黃帝問于歧伯曰。願聞人之始生。何氣集爲基。何立而爲

捐。何失而死。何得而生。岐伯曰。以母爲基。以父爲捐。失神者死。得神者生也。

倪冲之曰。此篇論人之生死壽夭。皆本于少陰陽明也。夫陽爲父。陰爲母。其始也。言人木于少陰而始生也。循者于盾之屬。所以扞禦四方。謂得陽明之氣。而能充實于四體也。兩精相搏。謂之神。兩精者。一生于先天之精。一生于水穀之精。相搏者。搏聚而合一也。謂得先後天之精氣充足。然後形與神俱。度百歲乃去。

黃帝曰。何者爲神。歧伯曰。血氣已和。榮衛已通。五藏已成。

神氣舍心魂魄畢具乃成爲人

朱永年曰此言有生之初得先天之精氣在此榮衛氣血五藏神志而後乃成人。

黃帝曰人之壽夭各不同或夭壽或卒死或病久順間其道岐伯曰五藏堅固血脉和調肌肉解利皮膚綈密營衛之行不失其常呼吸微徐氣以度行六府化穀津液布揚各如其常故能長久。

朱氏曰此言已生之後藉水穀之精氣資生榮衛津液資養藏府形身而后能長久。

黃帝曰。人之壽百歲而死。何以知之。歧伯曰。使道隊以長。  
基墻高以方。通調榮衛。三部三里起。骨高肉滿。百歲乃得  
終。

此總論人秉先後天之精氣克足。榮衛通調。骨肉豐滿。  
可長享其天年。使道者。血脈之道路。本輪篇之所謂間。  
使之道。蓋心包絡之主血脈也。隊行列也。長者。環轉之。  
無端也。此言血氣克足。循序而流通也。土基高以方者。  
肌肉厚而克于四體也。脈道流長。肌肉高厚。則榮衛通  
調矣。三部者。形身之上中下。三里者。手足陽明之脈也。

靈樞之四  
卷本子子  
真子曰身  
年以上手  
萬物生之  
萬物平以下  
是屬陽主  
之二

起發而平等也。骨高者少陰之氣足也。肉滿者陽明之氣盛也。如此者壽之徵也。況氏曰心包絡主脈包絡三焦乃腎藏所生之氣出歸于心下爲有形之藏府而主血脉此先天之精氣也。蓋培者土基厚而門壁堅固。此後天水穀之精氣也。

黃帝曰其氣之盛衰以至其死可得聞乎。歧伯曰人生未歲五藏始定血氣已通其氣在下故好走二十歲血氣始盛肌肉方長故好趨三十歲五藏大定肌肉堅固血脉盛滿故好步四十歲五藏六府十二經脈皆大盛以平定腠

理始踈。榮華頽落。髮顏類白。平盛不攝。故好坐。五十歲。肝氣始衰。肝葉始薄。膽汁始減。目始不明。六十歲。心氣始衰。善憂悲。血氣懈惰。故為脈。七十歲。脾氣虛。皮膚枯。八十歲。肺氣衰。魄離。故言善悞。九十歲。腎氣焦。四藏經脈空虛。百歲。五藏皆虛。神氣皆去。形骸獨居而終矣。

此言人之生長。從陰而生。自下而上。故曰其氣在下。好走。好趨。好步者。春夏生動之氣也。人之衰老。從上而下。自陽而陰。故肝始衰而心。心而脾。脾而肺。肺而腎。好坐。好臥者。秋冬收藏之氣也。肌肉堅固。血脉盛滿。少陰陽。

肺之氣盛也。腠理空疏。髮顏頰白。陽明少陰之氣衰也。  
朱氏曰。人之生長先本于腎藏之精氣。從水火而生木  
金土。先天之五行也。人之衰老。從肝木以及于火土金  
水。後天之五行也。

黃帝曰。其不能終壽而死者何如。歧伯曰。其五藏皆不堅。  
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又卑基蓄。薄脈少血。其肉  
不石。數中風寒。血氣虛。脉不通。真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  
壽而盡也。數叶病

此言人秉先天之氣虛薄。而後天猶可資培。更能無犯

賊風虛邪亦可延年益壽。若秉氣虛弱而又不能調養。  
兼之數中風寒以致中道夭而不能盡其天年矣。五藏  
不堅使道不長空外以張喘息暴疾先天之氣不足也。  
又卑基皆薄脉少血其肉不石又失其飲食起居之調  
養矣數中風寒又不知虛邪賊風避之有時矣致使真  
邪相攻亂而相引故中壽而盡也○倪冲之曰先天者  
腎藏之精氣也然有生之後惟藉後天以資培水穀入  
己其未有五準液各走其道酸先入肝苦先入心甘先  
入脾辛先入肺鹹先入腎五藏主藏水穀之精者也腎

五爲水藏。受五藏之精而藏之。是以先天之精氣不足。得後天以資養。亦可以享其永年。故曰。六卦化穀津液而揚。各如其常。故能久長。